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文件

标书编号： TTZB-2023046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招标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比价项目名称	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
2	最高限价	第一阶段采购要求详见采购条件，第二阶段采购要求依据第一阶段确定技术方案确定。
3	采购方式	第一阶段，投标人按照招标公告的要求提交不带报价的技术方案建议书，招标人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方案建议书确定技术标准和要求，编制第二阶段招标文件。技术方案建议书须满足招标人对光伏电站的集控管理及后台运行大屏展示需求，包含但不限于光伏集控管理系统平台搭建，子电站搭建方案等。通过运营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对光伏电站的实时监测、故障诊断及预警、设备管理、运维管理、报表等功能的集中化管理，且系统须具备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存储、数据分析、生产运维等运营管理功能；投标人必须在技术方案建议阶段编制详细的技术方案及服务内容，并现场展示系统功能（应为投标人在运营项目），再进行第二阶段报价。如第一阶段评审不通过，将不具备进入第二阶段报价资格； 第二阶段，招标人根据第一阶段确定技术要求，设定第二阶段报价限价，第一阶段提交技术建议方案并经评审通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提交最终技术方案和投标报价。 商务报价、谈判及定标，投标人的报价需包含服务期内的一切费用。要求投标人承诺服务期限不局限于系统集成期间，满足系统运行流畅、功能完整、操作人员可自主完成日常操作的效果。
4	工期或需求到位时间	2023 年 10 月 28 日前按招标人约定时间进场进行系统部署及建设服务，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已建成光伏电站的系统集控管理；后续新投运并网的光伏电站，每站接入集控系统时间不超过 25 日历天。
5	采购范围	公司运营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服务系统
6	投标人资质等	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且认证范围与能源管理软件相关。 （3）投标人拟提供的光伏电站生产管理运维系统或综合能源服务管理平台须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有新能源（综合能源）运维系统开发、集成的实施业绩（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该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满足 A 或 B）： A: 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完工项目须提供）； B: 项目实施投建的其他证明材料。 3.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1）拟任本项目的总工程师须具有 PMP 项目经理证书。 （2）投标人须提供拟任本项目总工程师（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2023 年 3 月-2023 年 9 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加盖单位鲜章）。 （3）拟派往本项目的总工程师未出现过被其他项目的业主或施工单位因廉洁问题、专业水平等问题而投诉或撤换的情况（投标人自拟格

		式进行说明及承诺)。 注：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母子公司资质业绩不得互相借用，信誉要求相关的承诺文件格式自拟。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计价方式	无
9	报价有效期	30 天
10	标书费	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300 元/份（报名截止前银行转账） 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账号：6530000310120100032755
11	报价担保	金额：20000 元，缴纳方式：报名截止前银行转账方式 退还方式：评审结束后无息退还 账户：重庆宏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金州支行 账号：346220100100072441
12	踏勘现场	无
13	投标文件组成及数量	报价函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 u 盘一份
14	投标截止时间	递交第一阶段技术方案、资质文件时间：2023 年 10 月 24 日 11 时前 递交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吴老师（联系电话：15223865560）；第二阶段报价时间由投标人根据第一阶段评审完成时间另行通知符合要求投标人。 如需技术咨询请联系周老师（联系电话：15123864173）
15	开标	开标时间：在具备开标条件下，暂定在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4 点后进行第一阶段技术方案评审，投标人根据采购要求进行现场方案介绍及系统展示。各投标人具体展示时间节点由招标人另行通知。 开标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
16	履约担保	无

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采购公告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天泰能源集团）对其所属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进行采购，欢迎对此感兴趣并具有相应能力的专业单位前来报价。

标书编号：TTZB-2023046

标的名称：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

采购人：重庆宏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采购公告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发布，中标通知书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出。

中标人中标后分别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一、比价采购文件发放

1.请自行在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或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比价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2.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
（<http://www.tiantaienergy.com/>）→招标信息(主页右上角)→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点击浏览该文（鼠标左键点击一下）→下载。

二、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1.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且认证范围与能源管理软件相关。

(3) 投标人拟提供的光伏电站生产管理运维系统或综合能源服务管理平台须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有新能源（综合能源）运维系统开发、集成的实施业绩（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该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满足 A 或 B））：

A: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完工项目须提供）；

B:项目实施投建的其他证明材料。

3.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1) 拟任本项目的总工程师须具有 PMP 项目经理证书。

(2) 投标人须提供拟任本项目总工程师（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2023 年 3 月-2023 年 9 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加盖单位鲜章）。

(3) 拟派往本项目的总工程师未出现过被其他项目的业主或施工单位因廉洁问题、专业水平等问题而投诉或撤换的情况（投标人自拟格式进行说明及承诺）。

注：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母子公司资质业绩不得互相借用，信誉要求相关的承诺文件格式自拟。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为实现公司已建设投产光伏项目的规范化、统一化管理，便于公司对各运营光伏电站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提升运维工作效率，保障电站安全，保证项目投资收益率，拟对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进行采购，第一期实施集控管理规模为已经及即将建成的约 20MWp 光伏电站；第二期实施集控管理规模计划开发建设的约 80MWp 光伏电站。

第二部分 采购要求及建议

一、主要采购要求和建议

（1）本次采购采用两阶段招标方式：

第一阶段，投标人按照招标公告的要求提交不带报价的技术方案建议书，招标人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方案建议书确定技术标准和要求，编制第二阶段招标文件。技术方案建议书须满足招标人对光伏电站的集控管理及后台运行大屏展示需求，包含但不限于光伏集控管理系统平台搭建，子电站搭建方案等。通过运营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对光伏电站的实时监测、故障诊断及预警、设备管理、运维管理、报表等功能的集中化管理，且系统须具备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存储、数据分析、生产运维等运营管理功能；投标人必须在技术方案建议阶段编制详细的技术方案及服务内容，并现场展示系统功能（应为投标人在运营项目），再进行第二阶段报价。如第一阶段评审不通过，将不具备进入第二阶段报价资格；

第二阶段，招标人根据第一阶段确定技术要求，设定第二阶段报价限价，第一阶段提交技术建议方案并经评审通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提交最终技术方案和投标报价。

商务报价、谈判及定标，投标人的报价需包含服务期内的一切费用。要求投标人承诺服务期限不局限于系统集成期间，满足系统运行流畅、功能完整、操作人员可自主完成日常操作的效果。

第三部分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投标人应具备下列条件

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6 项。

二、购买标书费用

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10 项。

三、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

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11 项。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说明

一、投标文件说明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二、投标文件组成

- （一）投标人全称、简介等。
- （二）按采购人所列格式及报价清单填写报价。
- （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五）投标人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六）投标人联系方式。
- （七）合同业绩。

三、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一）投标文件一式三份，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密封，电子 U 盘放入正本报价文件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采购人：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联系人：周老师，15123864173

比价采购文件编号：TTZB-2023041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

投标人的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二）投标文件字体采用方正仿宋 GBK、A4 幅面纸张打印。

四、报价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五、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前密封递交送达到投标地点，过期作废标处理，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15 项。

六、投标文件送达方式及地点：

只限密封递交方式递交至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详见“招标前附表”第 15 项。

第五部分 开标评审及定标

一、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见前附表 16 项

（二）第一阶段技术开标

由招标人组织评审工作组以及投标人现场开标。

1. 由评审工作组查验各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2. 由评审工作组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确认密封完好；

3. 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开标组织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相关内容。

4. 整理并记录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二、第一阶段技术评标

由评审工作组进行评标。

（一）评审工作组将综合分析投标人的各项指标，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中标单位。

（二）将对所有投标人的技术建议书评估，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审工作组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四）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五）评审工作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不明细的地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答辩，投标人必须按时派专人或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但不得对投标内容实质性修改。

（六）投标人不得干扰采购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标书。

（七）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审工作组或相关人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否则将被取消报价资格。

三、第一阶段评审结果

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方案建议书合格之后，招标人根据第一阶段确定技术要求，设定第二阶段报价限价，第一阶段提交技术建议方案并经评审通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提交最终技术方案和投标报价。

四、第二阶段开标

由招标人组织评审工作组现场开标。

1. 由评审工作组查验各报价人资格是否符合比价采购文件规定；

2. 由评审工作组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确认密封完

好；

3. 经确认密封完好后，评审工作组当众拆封，并宣读相关内容。

4. 整理并记录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三、评标办法

（一）第一阶段评审：评审工作组按照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公平、公正地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符合性审查（资质评审）、综合评审（详细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写出评标报告

1. 符合性审查（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3）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4）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5）报价清单无盖章的；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7）不符合比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 综合评审（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的报价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

3. 评审工作组完成评标后，依据评标结果，确定第一阶段技术方案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名单。

（二）第二阶段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经评审小组确定第一阶段符合要求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报价，按照招标人提供详细技术需求及限价，提交最终技术方案及报价。评审小组根据报价高低，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形成评标报告。

（三）评标报告由评审工作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工作组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四）此项目评审工作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限定二家。

四、定标

评标名次根据报价（含税）从低到高排列名次，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如果中标人在采购人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因故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进行采购。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请投标人按以下格式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每页加盖公章)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兹证明**（身份证号：_____）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样本：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复印件上需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公司

2023 年 10 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为我司（投标人公司名称）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以我司的名义参加贵司关于光伏电站集中生产管理系统的报价及后续活动，包括参与报价及签署报价函，参与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至该项目完成过程中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事务。代理权限为全权代理。委托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我司参与贵司的报价活动起至项目结束之日止（若我司中标，则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在委托期间若有变动，我司将以书面形式告知贵司。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在我司担任的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即：经办人）：（本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10 月*日

（背面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人简介及组织机构框图（加盖公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电 话	
		传 真	
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	
职工人数	总人数： 人；技术人员： 人；行政人员： 人		
公司简介			
组织架构图 (含结构、领导成员、主要技术人员及数量等)			

五、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且认证范围与能源管理软件相关。

（3）投标人拟提供的光伏电站生产管理运维系统或综合能源服务管理平台须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六、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有新能源（综合能源）运维系统开发、集成的实施业绩（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该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满足 A 或 B））：

A: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完工项目须提供）；

B:项目实施投建的其他证明材料。

七、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1）拟任本项目的总工程师须具有 **PMP** 项目经理证书。

（2）投标人须提供拟任本项目总工程师（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2023** 年 3 月-**2023** 年 9 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加盖单位鲜章）。

（3）拟派往本项目的总工程师未出现过被其他项目的业主或施工单位因廉洁问题、专业水平等问题而投诉或撤换的情况（投标人自拟格式进行说明及承诺）。

八、拟委任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加盖公章)

投标人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在本项目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职称证明或执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 人							
2								
3								
4								
5								
6								
.....								

- 1.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或执业资格书复印件。
- 2.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